

浙江省家具行业协会文件

浙家协〔2023〕3号

关于《智慧健康办公指南 第1部分 总则》 等四项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、民政部印发的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、《浙江省家具行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要求，浙江省家具行业协会于2023年3月1日在杭州组织相关专家，召开由圣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浙江大学牵头的《智慧健康办公指南 第1部分 总则》《智慧健康办公指南 第2部分 办公工位》《智慧健康办公指南 第3部分 办公空间》《智慧健康办公指南 第4部分 服务平台》四项团体标准立项审查会。经专家评估论证，认为《智慧健康办公指南 第1部分 总则》等四项团体标准符合立项要求，现批准立项。

请各相关单位务必严格按照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和《浙江省家具行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加强组织协

调，达成行业内广泛认识，严把质量关，确保本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，按期完成标准的编制工作。

欢迎相关企业积极参与本团体标准的编制工作，积极提供相关数据和相关信息，有意者请与协会秘书处联系。

联系电话：0571-82758330 87807883

